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衛生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3)

公佈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八日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全年業績」)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中期業績」)公佈。除非另有指明或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過往之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一年年度審核期間，本公司之核數師誠豐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告知，根據上海德豐與電訊運營商所訂立於二零一零年四月起生效之新代理協議，本公司應按佣金收入記錄上海德豐之營業額，而非如先前將總銷售額記錄為營業額。據此，本公司對全年業績所述賬目內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之營業額作出調整。

營業額記錄原則改變的確令本公司營業額大幅減少，惟並無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持續經營業務(如毛利及結算機制等)造成重大影響。

由於改變營業額記錄原則，全年業績中所披露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營業額為78,400,000港元，較去年大幅下降。倘若中期業績中採納新原則，如

* 僅供識別

中期業績所刊載，B-to-C消費服務產生之營業額將由1,429,000,000港元重列為23,900,000港元，而B-to-C消費服務產生之銷售成本將由1,420,500,000港元重列為15,400,000港元，且毛利維持於8,500,000港元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衛生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周寶義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李重遠博士及周寶義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Martin Treffer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穆向明先生、姜波先生及嚴世芸醫生。